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馨益宝2号货币市场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馨益宝2号货币市场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3年3月29日，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华人寿”）兴益传统1号账户申购由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兴益”）发行管理的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馨益宝2号货币市场产品（以下简称“馨益宝2号”）170000万元，并分别签署了相关的《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交易业务申请表》。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馨益宝2号资产管理合同，馨益宝2号为国华兴益发行管理的货币市场类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售，运作方式为开放式。产品投资范围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产品长期存续，因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而终止的除外。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四）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公司持有国华兴益80%的股权,国华兴益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付永进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800弄4号楼213室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	成立时间	2021-05-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7X14B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不适用
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34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馨益宝2号产品的定价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

(二) 定价依据

馨益宝2号产品的收费模式在产品正式发行时已确定,对所有投资人的标准统一。同时,通过与公开市场同类可比投资品种保险资管产品的费率结构与范围进行比较,馨益宝2号产品的管理费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3-03-30

(二) 交易价格

本次国华人寿申购馨益宝2号产品170000万元，产品费率结构为：固定管理费0.20%。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管理费暨关联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三）交易结算方式

馨益宝2号的产品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自然季季末，按自然季支付，在下一个季度前10个工作日内由馨益宝2号托管人按照国华兴益的划款指令从馨益宝2号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国华兴益。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以国华兴益出具的业务确认单为准。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馨益宝2号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由国华兴益相关业务投资部门的投资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结合投资需求及约定的投资范围进行交易决策，并于2023年3月29日经国华兴益审批通过。本次交易为资金运用类一般关联交易，公司已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完成内部审查和备案程序。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03日